中山大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结项成果查重检测申请表

本人提交的结项成果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；中山大学科学研究院有权对该成果进行查重检测。特此声明。

成果是否涉及敏感问题或其他不宜公开的内容：是□ 否□

成果是否涉密： 是□ 否□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批准号 |  | 项目类别 |  |
| 项目负责人 |  | 所在院系 |  |
| 提交成果形式 | □专著 □研究报告 □未发表论文 □其他 |
| 查重成果名称（如多项可自行加行） | 1、 |
| 2、 |
| 成果作者（多名作者之间用“；”隔开） | 1、（上面成果1对应的作者名单） |
| 2、（上面成果2对应的作者名单） |
| 成果字数 | 万字符 | 提交文档格式 |  |
| 科 研 部 门 填 写 |
| 首次查重时间 | 年 月 日 | 检测结果 |  |
| 二次查重时间 | 年 月 日 | 检测结果 |  |

**填写提示：**

1. 已发表论文不需要申请查重；
2. 成果作者要列全，这样“去除作者已发表文献复制比”才相对准确；
3. 成果引文、注释和参考文献要严格按规范标注，这样“去除引用文献复制比”才相对准确；
4. 请负责人对成果质量严格把关，科研院对同一成果提供查重次数最多为2次，超过次数的负责人自行解决。